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报名通知

全市外商投资企业：

为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在津外商投资企业的参与感和获得感，提振发展信心，促进政府、企业间的交流，促进天津的经济发展，市体育局、市商务局、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天津市分会、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共同举办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欢迎在津外商投资企业踊跃报名、积极参与，展现健康向上的精神面貌和各具特色的企业风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项目设置**：

足 球：男子9人制比赛

篮 球：男子5人制比赛

气排球：男女5人制混合团体比赛

乒乓球：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羽毛球：男子双打、女子双打、男女混合双打

健步行：男子个人、女子个人

拔 河：男女10人制混合团体比赛

匹克球：男子双打、女子双打、男女混合双打

长 绳：男女12人制混合团体比赛

毽 球：三人制团体比赛（男子组、女子组）

**二、竞赛日期、地点**

9月至11月，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各体育场馆、全民健身场馆举行。(具体见各项目单项规程)

 **三、参加办法**

 （一）参赛资格

 1.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均可组团参赛；

 2.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3.参赛人员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所参加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4.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5.各主办单位必须报名并参加一支比赛队伍，其中天津市体育局报名的参赛队伍中不得包含专业运动员。

6.符合单项竞赛规程中的其他要求。

（二）参赛要求

 每名运动员，只能参加足球、篮球、气排球、乒乓球、羽毛球、匹克球、毽球等7个项目中的一项，可兼报健步行、拔河、长绳。

 **四、报名办法**

 （一）报名时间

 2025年8月26日至9月3日（各项目具体日期以补充通知为准）

 （二）报名方式

 本次运动会通过扫描二维码报名。具体说明及报名截止时间见各单项规程：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 维 13002201112

李 楠 18222018895

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高畅骏13132189169

请各单位于9月3日前将《代表队报名表》(附件1) 和《参赛承诺书》(附件2)填写、盖章后发送至组委会邮箱：tfgs202211@163.com。

（三）资格审查

由组委会对报名企业参赛队员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参赛条件的，不允许参赛。

**五、竞赛办法**

（一）各比赛项目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竞赛规 则和本届运动会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各项目竞赛的具体办法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及有 关组织单位制定。

（三）各项目竞赛的场地和竞赛器材由各单项竞赛委员 会确定和提供。

（四）各项目的裁判人员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选派。

（五）各组别报名人（队）数少于8人（队）时，取消设组。

**六、奖励设置**

（一）各组别录取前八名，为获奖运动员(队)颁发奖牌或奖杯。

 （二）设团体总分奖（各项目前八名按9、7、6、5、4、 3、2、1分计入团体总分，其中足球、篮球、气排球项目按2倍计分，健步行不参与积分排名），最终按团体总分录取前十二家企业；

（三）根据组织参赛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 最具企业文化奖、道德风尚奖等集体奖项。

  **七、其他**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个人团体比赛名次、收回奖杯奖牌、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三）比赛中运动员若发生人身伤害事故由代表单位和个人负责。

 （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代表队报名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 务 | 联系电话(手机) | 备 注 |
| 联络员 |  |  |  |  |
| 项 目 | 是否参加(参加项目以“ √ ”标注) | 领队姓名 | 联系电话(手机) |
| 足 球 |  |  |  |
| 篮 球 |  |  |  |
| 气排球 |  |  |  |
| 羽毛球 |  |  |  |
| 乒乓球 |  |  |  |
| 拔 河 |  |  |  |
| 匹克球 |  |  |  |
| 健步行 |  |  |  |
| 长 绳 |  |  |  |
| 毽 球 |  |  |  |

**附件2：**

参赛承诺书

本单位 ，系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现报名参加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本单位承诺，所有参赛运动员资格已严格按照竞赛规程总则和各项目单项比赛规程进行审核，完全符合，愿接受组委会审查。同时承诺，坚决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要求。

单位(盖章):

2025 年 月 日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足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11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子九人制足球赛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凡在中国足协注册的职业球员并报名参加2025年中国足协举办的中超、中甲、中乙及各级别预备队比赛的运动员不得报名参赛。 资格审查委员会对报名球队及球员进行资格审核，并对不符合要求的球员禁止参赛。

（五）比赛时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或电子身份证（含照片），经检录后方可参赛；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企业限报1支代表队。每队限报运动员9-16名，领队1名、教练1名，有外籍人员参赛的可报翻译人员1名，队医1名。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球衣号、社保证明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报名参赛人员若兼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境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小组单循环+淘汰赛。

（二）比赛使用5号标准球，时间为上、下半场各40分钟，中场休息10分钟。

（三）每场可填报7名替补运动员，替换5名，被替换下场的球员不得再次上场参加比赛。

（四）本次比赛不允许铲球；比赛不设越位限制；淘汰赛在规定时间内双方战成平局则直接进行点球决胜，不设加时赛。

（五）参赛队必须备有两套深浅颜色（浅色比赛服应为白色）有明显区别的比赛服，且服装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同，队长必须佩戴袖标。无号、重号者均不得上场比赛。比赛时运动员穿胶底（仅包括碎钉或胶质短钉）足球鞋。必须带护腿板，未按规定佩带护腿板的运动员不得上场比赛。

（六）参赛运动员比赛时必须携带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件，未携带参赛证者不得参加比赛。比赛双方赛前互验参赛证件，如赛前未查验证件或查验证件时未提出异议，比赛结束后任何关于运动员资格问题投诉概不受理。

（七）决定名次办法

 1.小组赛阶段：

（1）每队胜一场得3分，平一场得1分，负一场得0分。

（2）小组赛结束，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3）如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同，则按下列顺序决定名次：

a) 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b) 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c) 相互比赛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d) 在全部比赛比赛中总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e) 在全部比赛比赛中总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f) 抽签优胜者，名次列前。

2.淘汰赛阶段：

淘汰赛阶段的常规比赛时间（含补时阶段）进球多的球队取胜，如果参赛双方在常规比赛时间（含补时阶段）无法决出胜负，将直接通过点球决出胜者（5+1），不设立加时赛。

（八）弃权：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一方俱乐部队比赛弃权，另一方俱乐部队以 3：0获胜；

若双方球队比赛弃权，双方球队本场比赛均无成绩，计0分。

（九）罢赛：罢赛球队所有场次比赛的比分均计对方 3﹕0获胜(无论比赛是否已经进行)，如果比赛实际比分超过3﹕0，则以当时实际结果为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均属罢赛：

1.并非因主办方认可的不可抗拒原因，或未获得主办方批准，未参加竞赛赛程规定的比赛。

2.拒绝按照主办方安排参加补赛或改期的比赛。

3.拒绝按照裁判员要求，在5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或者在比赛结束前擅自离开比赛场地。

4.中途退出比赛。

（十）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篮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11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子五人制篮球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企业限报1支代表队。每队限报运动员8-12名，领队1名，教练1名，有外籍人员参赛的可报翻译人员1名，队医1名。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报名参赛人员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

执行中国篮协最新审定并颁发的《篮球规则》，并执行国际篮联最新的规则解释和相关规定。

（二）竞赛方法：

1.比赛将分为二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小组循环比赛，按积分排列小组名次。第二阶段为交叉淘汰赛，决出各组别冠军及名次。

2.单循环赛名次排列方法：

每队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1分，按各队比赛积分多少决定小组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如遇两个队积分相同，按两个队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胜者名次列前;如遇三个队(或三个以上的队)积分相等，其排名顺序依次为:同积分球队之间的胜负关系；同积分球队之间的净胜分；同积分球队之间的总得分；同积分球队组内的净胜分；同积分球队组内的总得分；以上均无法决定排名，将采用抽签办法决出。

（三）比赛服装与比赛用球：

1.比赛服装：各队必须准备深、浅两套不同颜色的比赛服（浅色为白色），号码应使用0、00和1～99号，且号码清晰。

2.比赛用球使用7号标准篮球。

（四）弃权：

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宣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五）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气排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五人制气排球：男女混合团体（上场队员中始终保持至少1名异性）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企业限报男女混合团体1队，每队限报运动员6-8名，可报名领队1名，教练员1名（教练员可兼运动员）。

（二）报名方式及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 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

1.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气排球竞赛规则》（2022-2025）。比赛为赛会制，分为分组循环赛和淘汰赛两个阶段。

2.分组循环赛竞赛办法：

根据报名队伍数量进行分组，小组内采用贝格尔编排法进行单循环比赛，每组前两名晋级淘汰赛。

每场比赛实行三局两胜制。第一、第二局采用21分制，比赛结果为1:1时，进行决胜局，第三局（决胜局）采用15分制，每局比赛领先2分为获胜。

3.淘汰赛竞赛办法：进入淘汰赛的队伍根据赛程表进行比赛，比赛采用单败淘汰制，最终决出冠亚季军。

4.主裁判有权根据比赛进程调整赛程赛制，具体时间安排详见赛程表。

5.计分办法

1）计分方式：胜队积2分，负队积1分，弃权0分。积分高者排名在前。

2）当积分相等时，决定名次顺序为：

（1）胜场

（2）



（3）

3）当两队Z值仍相等时，两队间比赛胜者排名在前；当三队或三队以上Z值相等时，则仅在该几队之间依次按照上述第2条决定名次办法（1）、（2）、（3）决定。

4）通过以上过程仍无法决定时，抽签决定。

（二）比赛服装：运动员至少备有一套统一式样和颜色的比赛服；比赛服装上印有号码，上衣号码必须在身前和身后的中间位置。

（三）弃权：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宣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四）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乒乓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人数不限；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中国乒乓球协会最新审定的《乒乓球竞赛规则》及国际乒联最新修改内容；

（二）比赛采用淘汰赛加附加赛形式，除半决赛和决赛采用5局3胜制，其他均采用3局2胜制，每局比赛11分制。

（三）比赛服装：运动员应穿着运动短衣短裤（或短裙）和运动鞋进行比赛。教练员须衣着得体，不得穿短裤、七分裤等进行指导，否则裁判长有权取消教练员临场指导资格。

（四）弃权：单项赛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五）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羽毛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组队2人须为同一单位员工，不同单位不能组队参赛。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人数不限；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 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 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中国羽毛球协会最新审定的《羽毛球竞赛规则》。

（二）比赛采用淘汰赛加附加赛形式，采用三局两胜15分制，不加分，决胜局8分交换场区。

（三）服装要求：运动员应穿着运动短衣短裤（或短裙）和运动鞋进行比赛。教练员须衣着得体，不得穿短裤、七分裤等进行指导，否则裁判长有权取消教练员临场指导资格。

（四）弃权：单项赛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宣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五）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匹克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双、女双、混双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组队2人须为同一单位员工，不同单位不能组队参赛。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人数不限。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网球协会颁布的最新《中国匹克球运动竞赛规则》。

（二）比赛方法及赛制：

1.第一阶段为小组循环赛，小组前两名出线；第二阶段淘汰赛，通过现场抽签落位决出最终名次。第一阶段的比赛将考虑同单位避开的原则；第二阶段淘汰赛，不考虑同单位避开；

2.小组比赛采用发球得分制，11分一局决胜，11分封顶。淘汰赛采用发球得分制，15分一局决胜，14:14平分时，净胜2分的一方获胜，17分封顶。冠亚军决赛采用三局二胜制，每局11分，11分封顶。

3.每场比赛，一局决胜制双方运动员每队有1次标准暂停，三局两胜制双方运动员每队每局有2次标准暂停，每次暂停时间不超过1分钟。连场休息时间不超过10分钟。

（三）小组循环赛决定小组名次的办法：按小组赛获胜次数决定小组名次。如遇2对获胜次数相等，则以2对相互间比赛胜负决定名次。如3对或以上获胜次数相等，则按在同一小组中所有比赛的净胜分多少决定名次，分数多者名次列前；如再出现其中有2对的净胜分相同，则以这两队间的比赛胜负决定排名；如仍有3对或以上净胜分相同，则抽签决定名次。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拔河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女10人制混合团体比赛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单位限报1队，其中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12人。12名运动员中男女各6人，其中男女各5人上场比赛。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每场比赛采用3局2胜制，每局60秒，中间河界宽4米，中线两边各2米。

在比赛时间内如一方将中点标志拔过本方河界则判该队胜一局，如双方均未过河界，则标志偏向哪一方，哪方胜该局。

（二）弃权：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宣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三）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长绳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男女12人制混合团体比赛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单位限报1队，其中领队1名、教练员1名、运动员12人。12名运动员中男女各6人，其中摇绳2名，男女各5人上场比赛。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起跳与计数：比赛开始的信号发出后，摇绳人员开始有节奏地摇绳，跳绳人员采用多人连跳方式，依次站在长绳旁边进行跳跃。每跳过一次，计数员进行一次有效计数。若跳绳过程中出现失误，如跳绳绊到脚、跳绳未通过等情况，该次跳跃不计入有效次数，但队伍可继续比赛。

（二）计时规定：比赛采用定时计数的方式，比赛时间为5分钟。计时从摇绳开始，到比赛时间结束时停止。

（三）有效次数决定胜负：在规定时间内，跳绳有效次数多的队伍获胜。若出现两队或多队有效次数相同的情况，则进行加赛，加赛时间为2分钟。

 （四）违规判罚：在比赛过程中，若队伍出现违规行为，如摇绳人员摇绳节奏不规范、跳绳人员提前进入长绳等，裁判有权根据情节轻重进行警告、扣除一定的有效次数或取消比赛资格等判罚。

（五）弃权：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宣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六）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毽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三人制男子组、女子组毽球比赛

三、参赛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凡在中国足协注册的职业球员并报名参加2025年中国足协举办的中超、中甲、中乙及各级别预备队比赛的运动员不得报名参赛。 资格审查委员会对报名球队及球员进行资格审核，并对不符合要求的球员禁止参赛。

（五）比赛时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或电子身份证（含照片），经检录后方可参赛；

四、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企业限报1支代表队。每队限报运动员3-6名、领队1名、教练1名，有外籍人员参赛的可报翻译人员1名，队医1名。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赛；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报名参赛人员若兼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境达15620996997。

五、领队会

报名结束后召开领队会，同时进行比赛抽签，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毽球竞赛规则》。
 （二）每场比赛采用三局两胜制，每局15分。
 （三）小组赛采用分组循环制，出线队伍进入淘汰赛。
 （四）每场比赛双方队员须提前30分钟到场检录，逾时按弃权处理。
 （五）参赛队员须穿运动服、运动鞋，不得穿硬底鞋或皮鞋上场。

（六）参赛运动员比赛时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未携带参赛证者不得参加比赛。比赛双方赛前互验参赛证件，如赛前未查验证件或查验证件时未提出异议，比赛结束后任何关于运动员资格问题投诉概不受理。

（七）名次决定办法

 1.小组赛阶段：

1）小组赛采用循环赛制，每队与同组其他队伍分别进行比赛。

2） 小组赛名次按以下顺序决定：

① 胜场数多者名次列前；

② 胜场数相同时，比较净胜局数（=胜局数－负局数）；

③ 若仍相同，比较净胜分（=得分－失分）；

④ 若仍相同，则比较相互之间胜负关系；

⑤ 若以上仍无法区分，则由组委会抽签决定。

2.淘汰赛阶段：

 1）淘汰赛实行单局淘汰制，负者即被淘汰，胜者晋级下一轮。

 2）第5名–第8名：由四分之一决赛负者进行 5–8名排位赛，办法如下：

① 四分之一决赛负者交叉对阵，胜者进入5/6名决赛，负者进入7/8名决赛；

② 依次决出第5名、第6名、第7名、第8名。

 3）由半决赛负者进行三四名决赛决出。

 4）第1名、第2名：由决赛胜负决定。

（八）弃权：单项赛运动员按规定时间（时间以裁判员宣布上一场弃权或裁判员宣布上一场比赛结束计算）比赛迟到超过30分钟者，判该场比赛弃权。

一方俱乐部队比赛弃权，另一方俱乐部队以 3：0获胜，若双方球队比赛弃权，双方球队本场比赛均无成绩，计0分。

（九）罢赛：罢赛球队所有场次比赛的比分均计对方 3﹕0获胜(无论比赛是否已经进行)，如果比赛实际比分超过3﹕0，则以当时实际结果为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均属罢赛：

1.并非因主办方认可的不可抗拒原因，或未获得主办方批准，未参加竞赛赛程规定的比赛。

2.拒绝按照主办方安排参加补赛或改期的比赛。

3.拒绝按照裁判员要求，在5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或者在比赛结束前擅自离开比赛场地。

4.中途退出比赛。

（十）检录：参赛人员应于比赛当日赛前30分钟携带运动员本人有效证件，到比赛场地检录处检录。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录取前八名，为前三名获奖运动员颁发奖杯、奖牌，四-六名颁发奖牌。

八、技术官员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滨海新区教体局选派。

九、申诉

必须在本场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秩序册公布的领队或教练员签字的《申诉报告书》（附相关材料），同时交纳10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将申诉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作为补充竞赛费基金。应诉方因资格弄虚作假败诉，取消参加比赛资格和成绩的处罚。

十、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企业要严肃赛风赛纪，引导参赛人员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胜负观，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充分展示出企业风采和员工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凡违反赛风赛纪，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经查情况属实，将根据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赛、通报批评、取消参赛资格、取消比赛成绩、扣除奖牌、总分以及取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最具企业文化奖等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者将另加处罚。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

2025年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运动会

健步行活动

一、活动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

地点：另行通知

二、参加资格

（一）参赛人员应为天津市外商投资企业员工，年龄在19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具有参加该项目应具备的身体条件及运动能力。

（二）参赛人员应有所代表单位的劳动合同（含劳务派遣合同）。

（三）参赛人员须办理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三、报名

 （一）报名要求：

每个单位可报领队1名，运动员人数不限；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扫描下图二维码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时间：9月3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名过程中，姓名、证件号等各项内容务必填写真实信息，以免影响审核及参加活动；

2．领队作为队伍唯一联络人，务必填写准确信息；

3．若身兼数职须进行逐项依次报名；

4．单位名称必须是全称（与营业执照保持一致）

联系方式：天津市外企协会 宋维13002201112 李楠 18222018895；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唐镜达15620996997。

四、参加办法

运动员须在赛道上行进并按规定路线完成打卡后即完成比赛。

五、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本次活动不录取名次。每名参加运动员完成全程打卡，视为完成比赛，均可获得完赛奖牌、完赛电子证书。完赛电子证书获取方式：登录“天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公众号，点击本比赛链接，长按二维码可获取。

六、本规程未尽事宜由竞委会负责修改、解释和补充。